

第 4 款 表 格
職 工 會 條 例 (第 332 章)
第 10(1)(a) 條
取 消 職 工 會 登 記 申 請 書

職工會名稱：

登記編號：

致：職工會登記局局長

1. 本 職 工 會 已 於 年 月 日 舉 行
的.....會議*中，議決通過取消本會的登記。取消登記的原因如下：

.....
.....
.....

2. 現附上下列由本職工會主席及 1 名職員（即理事會成員）簽署證明的文件：

- (a) 召開上述會議的通知書副本 1 份；及
- (b) 該會議的決議案副本 1 份。

3. 本職工會現要求取消本會的登記，並在此交還本會的登記證明書。

簽署

姓名

主席 ()

理事會成員 ()

.....年.....月.....日

* 請說明決議在何種會議中通過。